

证券代码：838409

证券简称：安洁士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北京华创天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0,2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834,000.00 元，北京华创天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366,000.00 元。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新设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长授权范围内，不需要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油钻采、钻井、测井、勘探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井下作业技术服务；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环保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软件开发；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制造及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管道设备，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器设备，五金产品，化工产品、化学助剂(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及剧毒品)，安全、自动化监控设备，内燃机及配件，深海石油钻探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配电开关控

制设备，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电光源，阀门，泥浆搅拌器，静态混合器，玻璃纤维及制品(产业政策禁止限制项目除外)；机械设备经营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83.4 万元	67.00%	683.4 万元	67.00%
北京华创天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6.6 万元	33.00%	336.6 万元	33.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北京华创天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0,2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834,000.00 元，北京华创天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366,000.00 元。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了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及企业知名度，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与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发展角度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以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市场开拓，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从公司的长期发展来看，有助于公司整体业绩提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洁士环保（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